

关于景顺长城景泰丰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恢复接受伍佰万元以上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 年 12 月 21 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景顺长城景泰丰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景泰丰利纯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3407	
基金管理人名称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景顺长城景泰丰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景顺长城景泰丰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恢复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恢复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0 年 12 月 21 日
	恢复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0 年 12 月 21 日
	恢复大额申购和转换转入的原因说明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保障基金平稳运作。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景泰丰利纯债债券 A	景顺长城景泰丰利纯债债券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3407	003408
该分级基金是否恢复大额申购和转换转入	是	是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 2020 年 12 月 21 日起，取消对景顺长城景泰丰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在申购和转换转入业务的大额交易上限，本基金交易最低金额限制保持不变：首次申购最低限额为 1 元，追加申购不受首次申购最低金额的限制。投资人应当遵循销售机构的规定提交业务申请。

2、本基金的销售机构以及该销售机构业务情况及规则，以各销售机构规定为准，敬请投资者留意各销售机构的有关公告。

3、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606（免长话费），或登陆网站 www.igwfmc.com 获取相关信息。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详细情况，请阅读刊登于基金管理人官网及《证券日报》的相关信息披露文件。

4、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

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